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奥瑞金”或“本公司”、“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调整前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6.10元/股（含）。
2. 调整后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5.98元/股（含）。
3. 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生效日期：2024年7月19日（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9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6.10 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六个月内，具体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回购股份数量、回购价格等将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情况为准。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公司股份用途为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回购股份的用途由“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除上述变更内容外，回购方案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2024 年 5 月 27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回购公司股份用途为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 日、2024 年 4 月 30 日、2024 年 5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2024-临 010 号）、《关于调整回购公司股份用途为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公告》



（2024—临 030 号）、《关于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2024—临 042 号）。

二、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本次实施的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 13,499,967 股后的 2,559,760,46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20 元（含税）人民币现金，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4 年 7 月 18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4 年 7 月 19 日。

因公司回购股份不参与分红，公司本次实际现金分红总金额=（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2024年7月18日的总股本-公司已回购股份）÷10×分配比例，即（2,573,260,436股-13,499,967股）÷10×1.20元/股=307,171,256.28元。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根据股票市值不变原则，实施权益分派前后公司总股本保持不变，现金分红总额分摊到每一股的比例将减小。因此，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除权除息价格计算时，按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折算每股现金红利=实际现金分红总额÷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307,171,256.28元÷2,573,260,436股≈0.1193704元/股。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8 日、2024 年 7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2024—临 042 号）、《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2024—临 066 号）。

三、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

根据回购公司股份方案，自董事会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至回购实施完成前，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区间。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将对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进行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6.10元/股（含）调整至5.98元/股（含），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调整前的回购价格上限-按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折



算每股现金红利，即：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6.10元/股-0.1193704元/股 \approx 5.98元/股（保留两位小数，四舍五入）。

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自2024年7月19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四、其他事项说明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回购股份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公司在回购期间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12日